

证券代码：835640

证券简称：富士达

公告编号：2025-047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武向文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及规范运作需要，为进一步强化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公司治理相关工作，拟聘任聂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期限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7 日